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考察）

## 南科與越南科技園區國際合作交流 及創新創業參訪行程

服務機關：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姓名職稱：鄭主任秘書秀絨

董組長俊德

梁科長玉玲

派赴國家：越南

出國期間：107年5月3日至107年5月9日

報告日期：107年6月

# 摘要

為配合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及科技部「科學園區海外延伸，帶動產業力量」之項目工作，期以政府力量，改善台商投資進駐越南之條件，提供台商投資服務，並評估我國科學園區境外設點，進行雙方園區與產業之鏈結，爰規劃至越南進行考察作業。

本次透過前往越南河內、峴港、胡志明、平陽及同奈地區進行參訪考察，主要瞭解越南政府相關單位開發產業園區之模式、概況，同時瞭解其招商狀況及園區開發於國際合作之情形。此外亦拜訪於越南當地投資之台商、僑務領袖，瞭解越南當地投資環境、產業布局、人才與研究機構資源、創新創業發展等條件，以利評估將台灣科學園區管理服務機制輸出海外之可能性，以及南科與越南科技園區進行國際合作之方向與模式。

# 目次

壹、緣起 .....	4
貳、出國目的 .....	5
參、過程 .....	8
肆、心得及建議 .....	25
伍、資料來源 .....	28

## 壹、緣起

根據勤業眾信《2016 全球製造業競爭力指標》報告，印度、越南、馬來西亞、泰國與印尼 5 國的製造業快速發展，已成為全球的供貨中心，並將於 2020 年位居強力五國（MITI-V）。近年來東協國家迅速崛起，已成為我國第二大出口市場與第二大對外投資目的地，面對區域經貿整合趨勢，政府提出「新南向政策」，將全方位發展與東協、南亞及紐、澳等國進行包括人才、資金、技術、文化、教育等的互動交流，創造互利共贏的新合作模式，逐步達成建立「經濟共同體意識」的目標。

越南為東協十國之一，2016 年經濟成長率達 6.21%，亞洲開發銀行（Asian Development Bank，簡稱 ADB）對越南 2017 年、2018 年的經濟成長預測，由原先的 6.3%、6.5%，同步調升至 6.7%。越南於 1986 年 12 月實施經濟改革開放政策，並頒行外人投資法向國際招商引資，多項優惠政策，加上勞動力充沛，整體投資環境佳，且該國已與歐盟、日本、韓國等多國簽署多邊或雙邊自由貿易協定，在我國國際外交空間受限之際，將有利於我國業者突破重圍。此外，越南亦為我國業者海外投資之重點國家，就我國在當地投資占其外來 FDI 的排名而言，我國為第 4 大投資國，僅次於韓國、日本、及新加坡。

面對越南經濟及人口的快速成長，多國亦積極推動其企業在越南的軟著陸機制，包括合設教育及研發單位，或是協助其提升基礎建設水準以符合在當地布局的該國廠商發展需求，甚至合資建設園區。就建設園區方面來看，除了移轉園區規劃經驗培育越南管理人才、與當地大學合作提供園區業者所需人才外，亦可促進當地布局的台商產業升級。

面對瞬息萬變的經貿局勢，為改善台商投資進駐越南之條件，並提升我國科學園區境外設點或跨國策略聯盟之發展，以達到「新南向政策」之目的，本此考察將透過越南園區用地環境條件、產業環境條件、廠商進駐意願等面向，評估台灣科學園區管理服務機制輸出海外之可能性，期望協助當地台商產業升級轉型，使得於雙邊布局之廠商能互蒙其利。

## 貳、出國目的

### 一、蒐集及掌握台商赴越南投資考量因素，協助當地台商產業升級轉型

20 世紀 80 年代，臺灣領先於其他國家開始在越南進行大規模投資，範圍覆蓋了全越南大部分的地區，涵蓋產業也相當廣泛，為當時越南的第一大直接投資來源。根據越方統計，目前臺灣在越南的投資項目共有 2,531 個，直接投資總額達 306.9 億美元，在投資越南的 116 個經濟體中，排名第四，僅次於韓國、新加坡和日本。雖然我國已有不少台商至越南投資，然大多規模偏向中小企業，面對整體市場、政府政策、各國競爭等變異，導致企業經營困難。期望透過本次參訪能進一步瞭解越南當地投資環境、產業布局、人才與研究機構資源、創新創業發展等條件，思考如何改善我國企業於越南之投資環境，並利用當地人力、資源，協助當地台商產業升級轉型，使得台商和我國業者皆能互蒙其利，以利評估南科與越南科技園區進行國際合作之方向與模式。

### 二、評估將台灣科學園區管理服務機制輸出之可能性

我國科學園區之發展經驗及管理機制是許多國家園區設置時的標竿對象，東南亞國家大多希望能與我國科學園區有更多交流、合作機會。隨著越南經濟快速發展，日本、韓國及新加坡等亞洲鄰近國家已積極推動於越南的軟著陸機制，在台灣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之際，越南亦致力發展製造業升級、期望引進高科技產業投資，並積極推動製造業及服務業競爭力與創新能力，本次行程希望藉由對河內市「和樂高科技園區」、峴港市「峴港高科技園區」、平陽省「美福工業區」、胡志明市「西貢高科技園區」及同奈省工業區等園區實地考察，從中瞭解越南高科技園區與工業區之環境、條件、未來規劃等資訊，進而評估將台灣科學園區管理服務機制輸出至越南之可能性。

### 三、行程簡表

日期	行程	夜宿
2018/05/03 (四)	高雄小港國際機場前往越南河內內排機場 →拜訪台商(大亞電線電纜公司)	越南河內
2018/05/04 (五)	拜訪台商(珀韻電子公司)→拜訪台商(盛安電子公司)→參訪和樂高科技園區→拜訪台商(越南河內地區台商及高國華僑務委員)	越南河內
2018/05/05 (六)	河內內排機場→峴港機場→拜訪台商(越南峴港地區台商及楊玉鳳僑務委員)	越南峴港
2018/05/06 (日)	考察峴港環境及產業現況	越南峴港
2018/05/07 (一)	參訪峴港高科技園區→峴港機場→胡志明國際機場	越南胡志明市
2018/05/08 (二)	參訪美福工業區(Becamex 公司)→參訪西貢高科技園區→拜訪台商(越南胡志明地區台商及駐胡志明市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梁光中處長)	越南胡志明市
2018/05/09 (三)	拜訪同奈省工業園區管理局→拜訪台商(同奈分會會長)胡志明國際機場返回高雄小港國際機場	越南胡志明市

### 四、成員名單

	單位	姓名	職稱
1	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鄭秀絨	主秘
2	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董俊德	組長
3	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梁玉玲	科長
4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黃敦博	副理
5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陳威志	計畫工程師
6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張俊良	顧問
7	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	連科雄	主任

	單位	姓名	職稱
8	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	李曉雲	組長
9	駐越南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科技組	李通藝	組長
10	駐越南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科技組	LE HONG HANH	

#### 五、參訪單位接待人員

	參訪單位	接待人員
1	大亞電線電纜公司	黃士哲經理
2	珀韻電子公司	紀建聿預協理
3	盛安電子公司	林后謙總經理
4	和樂高科技園區	Mr. Hiếu
5	越南峴港台灣商會	楊玉鳳僑務委員
6	峴港高科技園區	Ms. Minh Phuong
7	美福工業區	NGUYEN VAN HUNG 總裁
8	西貢高科技園區	Ms. Vân
9	同奈省工業園區管理局	吳明穎會長 (同奈台商會會長)

## 參、過程

### (一) 大亞（越南）公司海陽廠

#### 1. 公司簡介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 1955 年。大亞集團總部位於台南關廟，在台北五股工業區設有分公司、台中設有營業據點，台灣關係企業包括大展電線電纜(桃園)、大恆電線電纜(台南)、大河工程顧問、大安精密、大義塑膠等公司；海外地區據點則有越南海陽、同奈、及恆亞電工(東莞、昆山)。

大亞公司為我國第一家進入越南的電線電纜公司，1995 年即進入越南市場，1995 年 7 月於同奈省完成建廠，2005 年北上至海陽省設立分公司，大亞也和東元電機，及中國電器兩公司，由大亞持股 60%及 50%的比重，分別合資成立馬達及燈具事業，新廠大亞（越南）公司於 2006 年 2 月上市，為越南證券交易史上首家主要生產塑膠電力電纜、交連 PE 電力電纜及裸銅線 100%外資上市的企業。越南地區兩廠員工共 427 人（截至 2016 年 12 月），同奈廠及海陽廠的當地員工比例分別為：97.1%、96.69%。越南當地政府並無進用身心障礙者或原住民之規定。



大亞（越南）公司

#### 2. 參訪目的

與大亞公司討論我國電線電纜業者至越南投資所遭遇之問題、挑戰，與對於我國至越南開發科技園區之看法，以及政府可協助之面向。



### 3. 重點摘錄

- (1) 選廠區位：大亞於 1995 年於同奈設立，由於公司設立時間較早，當時同奈省無工業區可選擇，目前地點決定基於地理位置考量。若現在才進入投資會選在工業區內，因其優惠較多，工業區目前租金每月每平方米約 40~60 美金，新加坡工業區則較貴，約 68 美元。
- (2) 電力問題：停電已經會事先通知，過去不會通知，電力備應已趨於穩定，平均一個月停電一次，不包括天氣造成的閃電，停一次約半天或一天，要備有發電機。電力來源以火力發電為主，目前無核能。
- (3) 原料問題：大亞越南廠部份原料由於越南沒有生產或品質不穩定或品質尚未通過規範要求，僅能向國外採購，採購比例前三名依序是台灣、中國及歐美。2016 同奈廠內購比例為 28%，海陽廠內購比例為 32%，為降低進口成本與相關費用，持續努力尋找越南當地原材料來源來降低運輸及存貨等成本。
- (4) 對於我國於越南設立科學園區建議：越南政府不想再引進傳統製造業，想引進高科技產業，估算傳統產業在越南還剩 8 年左右可以發展。如能於越南設立台灣科學園區，台商都期盼藉由台灣政府的力量協助廠商做為與越南政府溝通的橋梁，並引進龍頭企業帶領會更佳。



拜會大亞公司照片

## (二)越南珀韻電子公司

### 1. 公司簡介

珀韻電子創立於1979年台北中和市，主要從事喇叭音圈產品生產，為全球音圈界數一數二供貨商。珀韻電子聚焦音圈、音膜專業生產超過38年，從單一產區發展成為全球皆有生產據地，員工總數超過6,000人。從新材料開發，原物料取得，到製程工藝優化，專用設備導入，產品設計測試，珀韻期許成為全球高端質量音圈音膜的領導者，2009年珀韻成為Apple Inc.第一代iPad及2011年的iPad 2跑道型音圈的供應商。

2012年基於中國人工成本大幅上漲、日本客戶需求設廠於越南，目前於越南共設有3個廠。越南河內70條生產線、2,050個員工、每個月可供應1,500萬喇叭音圈。公司於越南採取自行加工方式生產，引進原材料，再自行做裁切，進口台灣製的銅線、漆包線，來料加工方式製成，並自行設計專用機台和自動設備。



珀韻電子公司全球分布

### 2. 參訪目的

與珀韻電子討論我國音圈音膜業者至越南投資所遭遇之問題、挑戰，與對於我國至越南開發科技園區之看法，以及政府可協助之面向。

### 3. 重點摘錄

- (1) 電力問題：公司備有 4 台發電機，以因應越南容易跳電問題，平均跳電一次約 10~30 分鐘，員工易因此浮躁。通常天氣好時不會跳電，天氣不好時容易跳電，一年平均跳電 80 幾次，不宜高科技產業生產，易造成高階機器設備損壞。
- (2) 人力缺乏：越南薪資分為 4 等級，公司位於第 3 區，政府規定基本薪資為 309 萬越盾，但由於第 1 區的人會來搶員工，因此提高員工聘僱薪資目前為 700 萬至 800 萬越盾（包括補貼、全勤、交通、住房、伙食等），與北寧、海防不相上下，此為廠商為搶員工造成互相拉抬薪資的結果，然薪資仍比中國大陸便宜一半，因此廠商仍願意至越南設廠或擴長。越南政府每年針對基本薪資調幅約 6%，但在各公司間相互拉抬下，實際每年員工調薪約 10%~20%。公司極需要會聽說讀寫中文的翻譯人員，目前越南多會聽說，讀寫的人才較少。



拜會珀韻電子公司照片

### (三)盛安電子公司

#### 1. 公司簡介

盛安電子是一家集光電、電子與照明之研發、生產、銷售及服務的企業；主要產品有 LED 燈杯系列、舞臺燈系列、1~3W 燈珠、護暖管、模組、射燈系列、路燈系列等十多個系列，兩百多個品種。公司自成立以來，不斷地引進優秀的 LED 研發人才和銷售管理人才，至今已擁有一支高素質的研發、生產、銷售團隊，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和專業的服務。

越南盛安成立於 2015 年，公司除原物料、金屬、包材、塑膠料外，其他如充壓、塑膠、電鍍、LED 封裝皆自製。盛安在台灣做新產品開發，經過試作、量製後，即交給中國或越南生產。近期將於越南新建電鍍廠，預計今年 6 月可拿到環境評估執照。

#### 2. 參訪目的

與盛安電子討論我國光電、電子與照明業者至越南投資所遭遇之問題、挑戰，與對於我國至越南開發科技園區之看法，以及政府可協助之面向。

#### 3. 重點摘錄

(1) 電力問題：經公司統計 2017 年跳電約 53 次，最近一次因裝設高壓電纜，停電達 36 小時，因未事先通知且無法預知復電時間，因此員工情緒焦躁不安，此類跳電亦造成機器損壞。但日本聲榮工業區，一年臨時性停電不超過 3 次，並會先預告，相較之下供電品質較優質且穩定(越南日本工業區只租不賣，一平方米約 USD7~8 租金，費用亦收取較高，但基礎建設較佳)。

(2) 專業人力：目前越南 700 多名員工，會聽說讀寫專業員多為河內或海防大學中文系人員，公司約有 30 多位，於學生畢業前即去招生，薪資約 700~1,000 萬越盾。為能培育更多人才，因此盛安公司

以提供獎學金之方式促進國立臺北大學與越南國家大學(河內)實質合作交流，進行交換學生以培育精通華語及越南語之跨域專業人才。

- (3) 供應鏈不完整：周邊配套不好找到廠商，如電子包裝零件材料膠捲，目前皆從中國大陸進口，北越供應鏈不如南越齊全。

#### (四)和樂高科技園區

##### 1. 園區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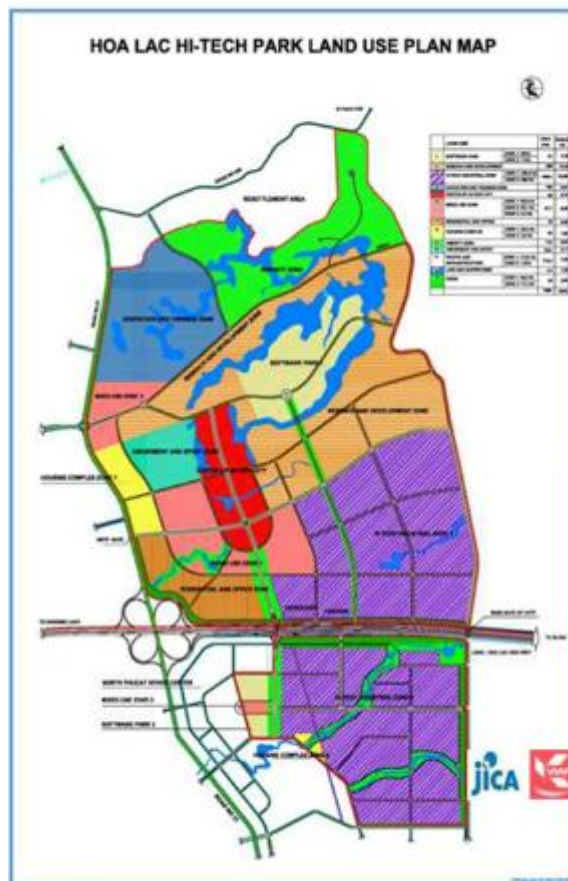
和樂高科技園區（HHTP）隸屬於越南科技部，是越南設立的第一個科學園區，面積 1,586 公頃，園區內規劃有高科技工業區、研究發展區、教育訓練區、軟體區、服務區、住宅區、中央區和運動娛樂區等區塊，整體規劃完善，期望未來往智慧城市發展。

和樂高科技園區將有 4 所大學（FPT 大學、科技大學、日越大學、河內大學），5 個研究所，約有 2 萬 5,000 到 3 萬名學生，3 至 4 座培訓中心，以及 40 個研究中心和實驗室，每年為園區訓練 5,000 至 1 萬名工作人員。

和樂高科技園區較其它高科技園區有優勢，包括地理位置佳、人力資源豐富、租稅優惠（前 4 年 0%、後 9 年 5%、再 2 年 10%，4 兆越南盾以上約 2 億美元享 30 年企業所得稅率 10%）、單一行政窗口等。

## 和樂高科技園區整體規劃

- 教育訓練區: 108ha
- 研發區: 229ha
- 高科技工業區: 549.5ha
- 軟體園區: 76ha
- 服務區: 87.7 ha
- 中央區域: 50ha
- 住宅區: 26ha
- 辦公區域: 42 ha
- 休閒及運動區: 33.5ha
- 休憩區 : 110 ha



## 和樂高科技園區整體規劃

### 2. 參訪目的

為越南三大高科技園區之一，藉由與和樂高科技園區管理局深度對話與實地考察，從而得知該園區目前的開發程度、收費標準與廠商進駐狀況，有助於作為政府部門相關決策之參考依據。

### 3. 重點摘錄

- (1) 基礎建設：和樂園區開發計畫開始於 1998 年，因為資金缺乏導致基礎建設牛步化，前 10 年均處於學習與策略規劃階段，期間日本出資 3 百萬美元協助和樂園區的整體開發，日本開發團隊原擬在園區建設完成後，擔任園區的經營及管理，但越南政府將經營權收回。2015 年日本再度 ODA（政府開發援助）3 億美元加速園區開發所需的基礎建設，並由日本工營（Nippon Koei）鋪設與河內

相連之道路系統，園區基礎建設才較為完善。2017 年日本電產株式會社(NIDEC)在該園區開展第一和第二期基礎建設投資項目，投資總額 4 億美元。後續該集團擬開展投資總額約 10 億美元的三個投資項目。

招商、管理和部分基礎建設由管理局負責，惟可投資設廠之工業專區交由越南 FPT 集團、越南建設公司 Vinaconex 開發建設。台商入區設廠需向管理局申請經核准後入區，與管理局簽訂土地租期，另與 FPT 或 Vinaconex 簽約使用其開發之土地，各項行政程序之單一窗口仍為管理局。

- (2) 投資現況：截至 2017 年，和樂高科技園區共有 81 個投資項目，投資規模 66.174 萬億越盾，佔地面積 358 公頃。目前台商於和樂高科技園區的投資案只有二件，其中一件為 2008 年越南 Viettel 電信與中華電信合作，合資成立 Viettel IDC，經營網際網路資料中心業務。高科技工業區已經有 1/3 土地屬於預定投資。
- (3) 電力問題：電力供應由日本 ODA 建設，目前較為穩定，停電前電力公司會事先通知，一年約 5~7 次，不可抗力跳電一年約 5 次。
- (4) 園區收費標準：土地租金平均一次付 50 年是 62 美金一平方米(已包括 FPT 的費用)，如未一次付清採分期付款，則費率可能會隨年度調整而造成支付金額有所不同。管理費一年 0.5 美金一平方米(2018 年)，可以一次繳 50 年，費率亦會調整。污水處理費一年 0.8 美金一立方米。
- (5) 承諾內容：若是南科於研發區域(目前仍由管理局全權負責)建設一棟研發大樓，則可由南科招台商，並自行管理，但若是在工業區則會受限於基礎設施開發公司不同而不同。然而目前研發區只可研發和試產，進入南科研發大樓的案子仍都要管理局審核。



拜會和樂高科技園區照片

## (五)越南峴港台灣商會

### 1. 商會簡介

台灣商會以促進在越南投資的台商間之聯繫、互助、合作與經驗交流，共謀事業發展及權益保障，並加強中、越兩國工商界間之經濟、交易、文化交流與合作為宗旨。台灣商會於越南全國各省、區或直轄市設立分會，並於當地擁有十位會員以上，而越南峴港台灣商會於 1997 年 10 月成立，現任會長為陳振平先生，副會長為黃冠雄先生。

### 2. 參訪目的

與峴港台灣商會之業者們討論台商至越南峴港投資所遭遇之問題、挑戰，與對於我國至越南峴港開發科技園區之看法，以及政府可協助之面向。

### 3. 重點摘錄

- (1) 峴港園區現況：峴港以傳統產業和觀光業為主，而峴港高科技園區原則規劃高科技產業進駐，進駐廠商需符合二項規定：一為符合越南「工業 4.0」限定之廠商；二為廠商每投資 1,000 萬美元，



園區管理局將給予 1 公頃土地。又在其鄰近區域日本另規劃建設  
養老村和日本生態園區。

- (2) 峴港收費標準：土地租金目前平均一次付 50 年是 32 美金一平方米，分期付款會受到當時費率影響，支付金額會不同。另須分攤整地費用 26,000 越盾一平方米。污水處理費目前尚未收費，擬於污水處理設施正式營運後方才收費。
- (3) 電力問題：峴港電力提供狀況較佳，停電會 mail 或短訊通知，電力最不穩定的是河內，斷電頻率最多，電亦常驟降，胡志明電力提供狀況居中間，越南目前有在建核能電廠。
- (4) 我國園區輸出建議：在台商已有投資或避稅需求之下，成立台灣園區對台商而言較為安心且安全。建議台灣要以私人公司名義來，而不是政府規格（如新加坡），因中國大陸的關係，台灣政府不宜直接以其名義投入資金，但相對地，土地徵收將會十分漫長，例如廣義市和發鋼鐵（燁聯鋼鐵）。
- (5) 其他建議：台灣政府應與越南政府簽署協議，如投資保障協議。建議可集結台商力量，與越南政府談判，較容易成功，未來對台商之權益較有保障。此外，越南對層級看的很重，建議政府在談判時，應注意此點，才能得到平等對待。



拜會峴港台灣商會照片

## (六) 峴港高科技園區

### 1. 園區簡介

越南政府為了促進產業發展及吸引外資，於 90 年後期開始採取一連串的措施及立法，為發展高科技及科學園區催生，於 1998 年起陸續設立國家級的科學園區，包括 1998 年的位於北部河內的和樂高科技園區，2002 於南部胡志明市設立西貢高科技園，及 2010 年於中部設立峴港高科技園區 (Danang High Tech Park)。其中峴港高科技園區 (DHTP) 位於中越與西原地區，面積 1,128.4 公頃，園區內規劃有住宅區 (31.24 公頃)、綠地和運動娛樂區 (56.92 公頃，預期未來有 1 萬人於此處生活)、研發和培訓區 (100.34 公頃)、高科技生產區 (178.57 公頃，包括生物技術、電子、IT、石化等領域)、學校區 (41.92 公頃)、產業支援區 (30.76 公頃)、基礎建設區 (7.17 公頃)、物流和高科技服務區 (28.15 公頃) 等區塊，園區管理局目前的工作除了建設基礎設施外，亦努力吸引外資投入，成立 7 年來，共引進總額 2 億美元的 8 個投資專案。

峴港市有 25 所大專院校、19 所職業學校、59 所職業訓練中心，峴港高科技園區的研究機構有將有 FPT 大學，周邊有峴港百科大學，和百科大學、峴港大學等等有簽署 MOU 培訓人力。

針對峴港高科技園區政府推出土地使用、企業稅等相關的新優惠政策來吸引更多投資，目前峴港高科技園區是三大園區中最優惠的園區，同樣有 4 免 9 減半的租稅優惠，投資金額超過 1.32 億美金實則享有 30 年 10% 的優惠稅率。另外還有進出口稅、增值稅、個人所得稅等租稅優惠，此外，土地租金亦有優惠，在設廠建設期間投資者 3 年免租金，特別與高科技相關的案子，皆可免租金，物流超市等等可免 19 年，其他如醫療民生服務可免 15 年。

峴港高科技園區的優勢為 (1) 投資優惠政策較其他園區佳；(2) 土地和人力成本較便宜；(3) 地理位置佳，連接中部重點經濟區之工業區和經濟區的中心；(4) 交通便利，擁有國際港口、機場、同步基礎設

施等。



峴港高科技園區平面圖

## 2. 參訪目的

為越南三大高科技園區之一，藉由與峴港高科技園區管理局深度對話與實地考察，從而得知該園區目前的開發程度、收費標準與廠商進駐狀況，有助於作為政府部門相關決策之參考依據。

## 3. 重點摘錄

- (1) 投資現況：投資門檻為 1,000 萬美金換 1 公頃的土地。所有投資案都是由管理局核准，土地、建築許可管理局皆可核准，但消防許可由峴港市公安廳核准，環保許可由資源環境廳核准，未來環保許可亦可能會委託給管理局負責。
- (2) 基礎建設：峴港園區面積有 1,128.4 公頃，已完成第一階段基礎建設，約 400 公頃，已經可以提供給外商使用；第二階段為研發區，目前培訓中心正在興建中；第三階段為住宅區，預估 2020 年可完成住宅區基礎設施開發。

(3) 園區收費標準：基礎設施使用費則依案子不同亦有所不同，費率為一年 1 平方米 0.2 美金。外資需要繳交之費用包括土地租金、整地費、基礎設施使用費、水電費等，前面 3 項由峴港市人民委員會決定。

土地租金，製造產業一次付 50 年是 22.4~45.6 美金一平方米，服務產業一次付 50 年是 28.8~58.6 美金一平方米，位置區段不同，費率不同，此外，分期付款會受到當時費率影響，支付金額會不同。

土地租金包括整地費，一般高科技投資案大多免土地租金，但免土地租金者仍必須要繳整地費。整地費按土地面積一次支付，費率為 1 平方米 1.14 美金，若投資 1.32 億美元以上的投資案，則連整地費也免。

污水處理費尚未收，要等到污水處理廠完成，才會收取，費率亦尚未決定。



拜會峴港高科技園區照片

## (七)美福工業區

### 1. 園區簡介

美福工業區位於平陽省北部，成立於 2002 年，目前已開發完成 5 期，美福 1 工業區為 400 公頃、美福 2 為 800 公頃、美福 3 為 2,200 公頃、泰和—美福 4 為 2,000 公頃、寶鵬—美福 5 為 2,200 公頃，總共 7,400 公頃，其中工業用地 4,200 公頃、住宅用地 3,200 公頃，其主要分佈在

於平陽省的土龍木市及檳吉市，皆位於 13 號國道旁。

美福具有完善的道路設施、電力系統、排水設施、通訊、消防等基礎設施，有單一服務窗口，管理中心為辦公室、購物中心、飯店、及公寓之複合式建築，周邊有英語教學的東方國際大學，學校科系是根據進駐廠商需求設計，包括企管、電氣、電機工程、資訊管理及護理等科系，為因應外商派駐人員的子女教育需求，亦設有小學至高中一貫化的私立吳時任學校。

在優惠措施方面，美福工業區針對特別鼓勵投資項目所得稅率為 10%，減免期限為 4~15 年；鼓勵投資項目所得稅率為 15%，減免期限為 2~10 年。所有優惠稅率最長不得超過 15 年，過優惠期後依普通稅率 25%課徵；普通投資項目所得稅率為 25%，減免期限為 2 年。



美福工業區之大同公司

## 2. 參訪目的

美福工業區為平陽省面積最大的工業區，藉由與負責開發招商的國營企業 Becamex IDC 集團深度對話與實地考察，從而得知該工業區目前的開發程度、收費標準與廠商進駐狀況，有助於作為政府部門相關決策之參考依據。

## 3. 重點摘錄

- (1) 投資現況：美福工業區已經開發到第 5 期，吸引來自 34 國家 450 投資者，總投資金額已達 54 億美元，區內投資最多的國家為臺灣、中國大陸、韓國、日本等亞洲國家，而主要台商有遠東紡織、興

采實業、大同公司等。

- (2) 電力問題：園區有自行蓋設電廠，該電廠為火力發電廠，另亦有發展太陽能電廠，已有與日本電力公司討論電力穩定問題之解決方式。
- (3) 東方國際大學：越南東方國際大學（EIU）為 Becamex IDC 集團所投資設立的，Becamex IDC 集團利用該大學為工業區培訓人力，而該大學的科系有工商管理、控制技術和自動化技術、電器電子技術、資訊通、軟體工程等等，第一屆學生畢業於 2011 年，之後每年約有 400 名學生畢業，該校學生目前為 100%就業。
- (4) 智慧城市：美福工業區想建構智慧城市，已於 2017 年正式通過，目前該區域仍在建設中，由於國際智慧城市論壇（ICF）之 2018 年全球 21 座智慧城市（SMART21）中，台灣有 4 座城市入圍，台南為其中之一，美福工業區希望有機會能透過南科借重台南的經驗，成為全球 21 座智慧城市之一。

美福工業區於智慧城市中將興建物流中心，並以火車運輸取代貨車運輸，未來將可協助園區業者節省 70%~80%的運輸時間，降低生產成本。



拜會 Becamax IDC 照片

## (八)西貢高科技園區

### 1. 園區簡介

西貢高科技園區（SHTP）座落於南越胡志明市北邊，位於越南經濟、貿易、交通及文化中心的最大城市—胡志明市第9郡。西貢高科技園區於2002年成立，佔地913公頃，發展分為兩階段：第一階段佔地300公頃，第二階段才完成剩餘的613公頃。西貢高科技園區離市中心15公里，國際機場18公里，西貢港12公里，交通非常便利，鄰近的國立胡志明大學有15000的理工科學生，為很好的人力資料庫。週邊有43個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的工業基地可做為高科技園區的生產基地。園區發展的四大產業如下：1.微電子集資通訊產業 2.精密機械與自動化生產 3.新材料與新能源 4.與製藥及環境相關的生技產業。

西貢高科技園區雖然佔地面積比中越的峴港高科技園區與北越的和樂高科技園區小，成立時間也比和樂高科技園區晚，但卻是三大園區中，發展程度與經濟表現最好的，引進的外國企業包括美國 Intel、Microchip、日本 Nidec、法國 Sanofi、義大利 Datalogic Scanning、丹麥 Sonion 等等。

在優惠措施方面，企業所得稅優惠期共15年，前4年免稅，後9年稅率為5%，最後2年為10%。用於創造固定資產、科學研究與科技發展活動等物品之進口稅與增值稅全免，高科技產品出口稅與增值稅亦免除。



西貢高科技園區平面圖

## 2. 參訪目的

西貢高科技園區為越南三大高科技園區之一，藉由與管理局深度對話與實地考察，從而得知該園區目前的開發程度、入區設廠收費標準與廠商進駐狀況，有助於作為政府部門相關決策之參考依據。

## 3. 重點摘錄

- (1) 投資現況：2014年更新的統計，該園區登記了77個高科技的製造、研究、訓練與服務的計畫，其中40個計畫雇用了18,000位以上的員工，總投資額高達24億美元，且外人直接投資佔74%。
- (2) 胡志明科學園區：由於該園區土地使用已飽和，因此2017年10月11日，胡志明市政府批准新科學園區之開發案，即胡志明科學園區，新園區將設置於胡志明市第9區，佔地197公頃，預計投入1.88億美元，2019年完工，新園區將著重於研發、育成和人才培訓三方面。



- (3) 生產在地化：對於外資企業有生產在地化要求，例如 Samsung，已承諾未來將有 40%的零組件來自越南企業，目前該公司進駐西貢高科技園區約 2 年時間。



拜會西貢高科技園區照片

## (九)同奈工業區

### 1. 園區簡介

同奈省為南越的製造業重鎮，該省共有 35 個工業區，其中 32 個已完成建設，可營運面積為 1 萬公頃，園區中有 1,600 家廠商，其中外資企業有 1,150 家，而台商即有 450 家，為廠商家數最多的外資，投資金額約 60 億美元。目前工業區希望優先爭取進駐的產業為(1)高科技產業；(2)對環境友善產業；(3)農產品加工業；(3)新工業技術產業(國防工業)。

全國工業區優惠相同，企業所得稅優惠期共 15 年，前 4 年免稅，後 9 年稅率為 5%，最後 2 年為 10%。用於創造固定資產、科學研究與科技發展活動等物品之進口稅與增值稅全免，高科技產品出口稅與增值稅亦免除。

至於龍城高科技園區，於 2015 年 7 月 22 由泰國獨資的阿馬塔（越南）股份公司屬下龍城阿馬塔都市股份公司成立，為同奈省第一個以吸引高科技產業為主的工業區。龍城高科技工業園區位於龍城鎮和安福、三安兩鄉，占地面積 410 公頃，投資資金 3 億美元，吸引 6.5 至 7.5 億美元的外資投入。

## 2. 參訪目的

同奈省共有 35 個工業區，其中 32 個已正式完工營運，藉由與同奈省工業區管理局深度對話與實地考察，從而得知該省工業區目前的開發程度、收費標準與廠商進駐狀況，有助於作為政府部門相關決策之參考依據。

## 3. 重點摘錄

- (1) 投資現況：截止 2018 年 4 月底，同奈省外商申請投資案共 1,778 個，投資金額為 323 億美元，其中有效案有 1,309 個，投資金額為 272 億美元，投資來源國主要為韓國、臺灣和日本。
- (2) 基礎建設：同奈的 32 個工業區內皆有污水處理場，相關執照、建照(包括環評)皆由管理局發放。
- (3) 電力問題：園區電力問題不大，若跳電可能是電力公司設備老舊所致，電廠公立、私立皆有。
- (4) 高科技產業認定：需由投資者自行提出證明，管理局認定其是否符合高科技產業。
- (5) 承諾內容：目前同奈工業區內尚無高科技區域，因此期待與南科合作。若南科希望圈地入駐，建議以轉投資方式進行，因轉投資僅需向工業區管理局申請變更即可。



拜會同奈省工業區管理局照片

## 肆、心得及建議

世界經濟論壇關於全球競爭能力的報告評估中，越南 2017 年位居世界第五十五位，較 2016 年上升五位，較五年前上升了二十位，探究其原因為越南在科技領域和勞動力市場效率方面取得積極改善。2017 年出口金額達二千一百二十多億美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20%，創歷史新高。進口額增長近 21%，2017 年越南進出口貿易總額超過四千億美元，創歷史新高。越南經濟年均增長率保持 6% 以上表現，預期從 2017 至 2020 年，越南基礎設施建設所需資金為 4,800 億美元。是以，越南經濟的穩定成長，外資對越南市場的投資亦大幅躍升。

不可否認，越南尚存在基礎設施尚未建設完善、通脹率居高不下等一系列問題。有學者認為，這是一個快速發展與制度不完善並存的時期。越南有特殊國情，現正處於過渡時期，發展不均衡、不公平、不全面的現象在越南經濟社會發展中依然能觀察到。由於國內革新與對外開放兩個層面的制度與秩序建立尚不完善，越南快速發展的同時，也難免會有混亂、無序的一面，這是快速發展時期難免經歷的。

### 一、參訪心得

- (一)和樂高科技園區：土地租金價格、交通區位(距河內市 30 分鐘車程)及稅賦優惠極具吸引力，因鄰近河內市中心，高科技人才養成及培育應無問題，園區內電力供應較區外無虞，惟區內高科技產業用地已日漸減少，針對園區現有採行由 FPT 及 Vinaconex 兩間公司採區中區進行局部開發公共設施與產業用地招商之模式，或可作為推動雙方園區國際合作之參考。
- (二)峴港高科技園區：峴港市積極發展觀光產業，傳統工業區已被驅趕遠離市中心，再加上峴港高科技園區對於物流產業提供很好的稅賦優惠，顯見對於高科技產業製造端所產生的污染，日後管制亦會更趨嚴格，不利於高科技產業進駐，考量地方政府產業政策方向，目前暫不適合推動雙方園區國際合作事宜。
- (三)西貢高科技園區：距離胡志明市中心約 1 小時車程，惟已無產業用地可供廠商進駐；又目前園區管理局另於鄰近地區規劃 197 公頃之胡志明科學園區，

係朝向研發用地進行規劃，無法提供做為產業生產基地，僅可考慮設置研發大樓，較不適合推動建置產業生產基地等園區合作事宜。

(四)美福工業區：土地租金優惠價格 65 美元/m<sup>2</sup>，價格具競爭優勢，即便加上管理局管理成本，仍具競爭力，勞工離職率僅 2%，遠低於其他地區，顯見提供勞工社會住宅之政策有效，又園區開發單位招商積極，合作意願相對較高；惟園區距離胡志明市中心車程約 2 小時，周邊學研機構僅有其集團設立之東方國際大學，高科技產業人才供應及培訓仍須進一步評估，或可進一步與東方國際大學或其他如胡志明國家大學等會商合作機制，以期建立園區後續發展所需之高科技人才供應鏈或推動產學合作計畫。

(五)同奈龍城工業區：離胡志明市中心約 1.5 小時車程，未來規劃有高速公路通過，通車後交通應該更為便利，周邊工業區土地租金約為 80~130 美元/m<sup>2</sup>，價格較為紊亂，且多為傳統產業，龍城工業區約可 100 公頃用地，惟報價高達 150 美金/m<sup>2</sup>，倘若再加上管理局管理成本，則土地租金應為評估標的工業園區中相對較高，恐影響台商投資意願，形成投資障礙，目前暫不適合推動雙方園區國際合作事宜。

## 二、建議事項：

### (一)針對越南及台灣產業特性，擬定台商在越南產業發展策略

目前越南台商以傳統產業為主，越南近年來環保意識逐漸抬頭，高污染傳統產業已不受歡迎，且因傳統產業發展業已遭遇瓶頸，人力、土地及水電等各項成本隨著近年來的發展亦已快速提高，故越南政府急欲發展高科技產業以協助越南產業轉型，惟產業發展非一蹴可及，人才供給及產業鏈完整之條件亦需配合，且越南政府亦需以政策主導產業發展方向。

建議可針對有意願赴越南投資設廠且符合越南高科技產業定義之四大領域(自動化生產、新材料、生物科技及資通訊)之台商進行意願調查；另，亦可針對中國大陸台商是否有勞動成本及環保管制變動疑慮之產業或廠商轉進越南進行產業需求調查；再依據調查結果擬定台商在越南高科技園區之產業發展策略。

## (二)協助有意願赴越南發展之台商評估適合的產業發展基地

藉由本次考察，初步瞭解越南台商以傳統之中小企業為主，對於擴(遷)廠投資計畫相對保守，惟對於以政府開闢園區協助台商並保障設廠安全之方向多表示支持及肯定，建議應針對越南台商擴廠及國內產業到越南投資設廠之需求進行調查；或參酌韓國三星電子手機產業於越南發展型態，進一步調查企業集團與終端產品產業鏈(如手機、電腦、太陽能等)整體輸出模式之可行性。

台商對於越南投資環境(如稅賦、公共設施、水電及人力人才供應等條件)並不完全熟悉，大多都是台商朋友引介產生之群聚效應，某些符合越南政府高科技產業之廠商並未考量進駐越南三大高科技園區，並未享受到越南政府提供之稅賦優惠等政策，實屬可惜，建議可協助有意願赴越南投資之台商了解投資環境，並協助與越南方面溝通，方可正確選擇適合進駐之產業發展園區及建立生產基地。

## (三)研議與越南高科技園區可行之國際合作交流及模式

考量台越雙方之外交情勢，研擬避免政治因素干擾之合作模式，倘若產業需求導向應赴越南開設產業基地，則建議政府監督輔導成立由台灣投資之專責公司，同時由政府與民間廠商(含擬於園區投資之廠商、產業公會或企業集團等)共同經營管理，惟其主控權原則可思考由政府主導，以保障入區廠商投資權益。至於越南高科技園區合作模式，受限於越南當地法令，前述所設定之專責公司僅可協助台商與園區管理單位之溝通，無法進行實質管理，至於協助溝通方式，可與高科技園區管理單位進一步洽商合作機制、後續推動之執行步驟與雙方應配合事項。另可參考日本的 VIE-PAN 園區模式，在園區設置標準廠房，提供較低的租金，讓有技術的企業進駐一段時間(VIE-PAN 為兩年)，待其技術發展成熟也具有一定市場能力後另覓生產基地。

倘產業需求評估結果為台越雙方僅進行技術交流，或可參考韓國與越南政府於和樂高科技園區聯合設置之 V-KIST(越韓科技技術研究院)模式，由

越方提供土地，越南與台灣各出一半經費以建置研發大樓或育成中心，對於越南台商之產業發展需求進行適當之人才培訓。

#### (四) 評估適合台越雙方進行國際合作之產業發展基地

透過所蒐集各個園區資料，分析評估政府產業政策方向、區位及交通條件、土地租金與管理費用、招商與未租售土地情形、稅賦條件、國際合作積極度等因子，並就台商想要發展聚落之地點，擇定適合台越雙方進行國際合作之產業發展基地。

就所參訪之 5 處園區中，和樂高科技園區具有中央所主導、學研機構環境佳、勞力無虞、水電供電穩定、土地租金合理、區中區之開發模式與國際合作經驗等優勢；另美福工業區則具有合作對象明確，配合與彈性高、勞力無虞、水電供電穩定及集團擁有東方國際大學等特點，建議可作為後續評估主要標的及優先擇定之合作對象，並依循研訂投資越南可採行之合作模式與機制之建議內容進行合作方向與細節洽商。

#### (五) 與當地學研機構合作培育(訓)高科技產業所需人才

經由本次考察，以傳統產業為主之台商已普遍反應技術人才取得問題，就越南大學或學院之世界排名明顯較差，故倘欲發展高科技產業，應協助越南當地之人才培訓及養成；故，應思考建立園區與當地學術機構之鏈結及目標產業與學研機構之產學合作機制，以供應高科技產業廠商之技術人力需求，並可強化園區研發能量。建議應進一步針對高科技園區周邊學研機構或越南當地頂尖大學之分布情形、科系、畢業生就業情形、既有建教合作與產學合作機制等內容進行調(訪)查，並就廠商所需人才方向規劃園區與學研機構可採行之人才培訓及養成模式與機制，視需要於台商聚集所在地之南越(胡志明市)及北越(河內市)兩地分別成立研發大樓或育成中心。

## 伍、資料來源

- 一、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新南向政策參考資料」
- 二、勤業眾信《2016 全球製造業競爭力指標》報告
- 三、全球台商服務網 <http://twbusiness.nat.gov.tw/countryPage.do?id=6&country=IN>
- 四、Becamex 網站 <http://www.becamex.com.vn/en/>
- 五、和樂高科技園區網站 <http://hhttp.gov.vn/>
- 六、峴港高科技園區網站 <http://www.dhttp.gov.vn/eng>
- 七、西貢高科技園區網站 <http://www.shttp.hochiminhcity.gov.vn/>
- 八、同奈工業區－龍城高科技園區 <http://www.sz1.com.vn/>